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09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上午11:00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在上海行政总部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邦辉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与第四节《公司治理》。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0；公司《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09,290,808.99元，期末未分配利润-4,313,112,509.1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695,626,361.3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813,171,743.05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专项核查意见》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及审计委员会出具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借款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为保证2026年度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安排，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2026年度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借款时间、借款形式、金额和用途将依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本项授信总量及授权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部分，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张邦辉先生、职工董事李永红先生回避表决，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关于独董薪酬部分，独董陈良华先生、陈柳先生及陈有安先生回避表决，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确认了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税前薪酬，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同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拟定如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工资标准按其所任职务核定，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年度薪酬挂钩，实际领取的年度薪酬总额由工资及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年度奖金组成，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由公司结合其对公司发展的贡献发放一定的津贴，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通过后确定；独立董事实行年度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12万元/年。前述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薪酬确认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26]16662号《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客户、养殖场(户)、合作伙伴及其担保方提供担保，是基于在销售、采购、财务及人事等方面实行集中统一的管控，且经营业务发展正常，风险可控。该项业务有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董事会在对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后认为上述担保风险可控，同意本次担保授权。公司《关于2026年对外担保的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2026年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的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5。《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公司拟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本次责任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保险费总额：不超过30万元人民币；保险期限：1年。

公司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6。

十六、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十八、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7。

十九、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8。

二十、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21日在安徽合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19。

二十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全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20。

二十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少海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实控人兼董事长张邦辉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议同意聘任李少海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暨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23。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0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内容做了相关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规定，公司自2026年1月1日开始执行解释第19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全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6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将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根据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96,614.12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1	信用减值损失	-271.38	0.21%
2	存货跌价准备	-34,518.53	26.36%
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8,910.85	29.72%
4	商誉减值准备	-22,913.36	17.50%
合计		-96,614.12	73.79%

注：上表项目损失以“-”号填列。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制定的预期信用损失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71.38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至少每年年度终了对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生物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应当检查消耗性生物资产是否有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有减值迹象，在此基础上计算确定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

判断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主要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准则对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减值采取了易于判断的方式，即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的情况下，生物资产才可能存在减值迹象。

①因遭受火灾、旱灾、水灾、冻灾、台风、冰雹等自然灾害，造成消耗性生物资产发生实体损坏，影响该资产的进一步生长或生产，从而降低其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②因遭口蹄疫等动物疫病侵袭，造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大幅度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③因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④因公司所处经营环境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导致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⑤其他足以证明消耗性生物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上述可变现净值，应当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确定。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2025年12月份市场价格同时考虑其他存货减值的情况，本期合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4,518.53万元。

2、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于长期停建且预计短期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亦参照上述原则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已委托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专业评估。本期合计计提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38,910.85万元。

(三)商誉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对各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会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考虑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确定的复杂性及专业性，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因合并兴农发产生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在2025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从而协助公司管理层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2,913.36万元。

三、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6,614.12万元，将相应减少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581 证券简称：晨曦航空 公告编号：2026-014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50,109,54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晨曦航空	股票代码	300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妮	张笙瑶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69号创业园C区11号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69号创业园C区11号	
传真	029-81881850	029-81881850	
电话	029-81881858	029-81881858	
电子信箱	XACXHK@163.com	XACXHK@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立足于航空领域，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航空机电产品及提供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涉及航空惯性导航、航空发动机电子及无人机领域。其中，航空惯性导航产品包括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光纤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激光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压电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和导航计算机组件；航空发动机电子产品包括航空发动机参数采集器、飞控计算机和航空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等。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介绍

1、航空惯性导航产品

公司的航空惯性导航产品主要是以惯性导航技术为核心，将卫星导航系统、多普勒导航系统等多系统信息融合构成的综合导航产品。由于惯性导航是目前唯一的既是自主式导航又能提供动态完整信息的导航方式，因此惯性导航是航空导航领域中一种重要并不可替代的导航方式。

(1)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公司针对传统平台式惯性导航系统准备时间长、体积大、价格昂贵、功率大等问题研发的改进升级产品。该产品由中等精度挠性捷联惯导系统和卫星导航系统(GNSS)相结合，二者相互取长补短，使得该产品在达到平台式惯性导航系统高精度的情况下，同时具有准备时间短、体积小、价格低、功耗小、维护费用低等优势。产品适用于没有长时间自主导航要求的平台和场合。本公司的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现应用于各型直升机、运输机及其它机型。

(2)光纤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光纤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将以先进的光纤陀螺为核心惯性部件的光纤捷联惯导系统与卫星导航系统(GNSS)组合形成的综合导航系统。由于光纤陀螺的优势，该综合导航系统除具备精度高、准备时间短、体积小、价格低、功耗小、维护费用低等特点外，还具有动态范围宽、抗冲击振动能力强、数字化程度高、维护简单便利、使用寿命长等优势。产品适用于没有长时间自主导航要求的平台和场合。该系列产品应用于直升机和无人机等领域中。

(3)激光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激光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将以先进的激光陀螺为核心惯性部件的激光捷联惯导系统与卫星导航系统(GNSS)组合形成的综合导航系统。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是航空导航领域的高端产品，是以高精度的激光陀螺为核心部件的惯性导航系统，能够为飞行器或武器系统提供高精度的运动航向和姿态角、空间速度和角速度、三轴角速度、三维空间位置等全息信息，具有不需要任何外界信息源即可完成飞行器运动参数测量的优点，可长时间使飞行器在与外界隔绝的情况下或被外界完全电磁干扰的情况下，自主完成运动感测以及位置和方向的导引，因此是现代飞行器导航技术的发展趋势。公司在发展初期及时瞄准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这一高端产品，经过多年努力，成功研制了第一代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与同期装备的平台式惯性导航系统相比，具有体积小、性能稳定、功耗低、动态范围宽、抗冲击振动能力强、使用寿命长，全寿命周期费用低等优势。随后公司提升技术水平，成功研制了第二代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进一步提高了精度、降低了体积。公司是国内较早成功研发和应用高精度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的企业之一。

(4)压电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压电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航空导航领域的低端产品，是以低成本、低精度的压电陀螺为核心部件的惯性综合导航系统，该类型系统具备体积小、重量轻、价格低、可靠性高等特点，能够为飞行器提供运动航向和姿态角、空间速度和角速度、三轴角速度、三维空间位置等全息信息，该系统主要应用于直升机等领域中。

(5)导航计算机组件

导航计算机组件是惯性导航系统重要的组成部分，是本公司导航核心技术最为重要的载体，是一个软硬件相结合的独立单元。该产品主要包括：导航计算机及其外设组成的计算机硬件平台，以及对准导航算法软件、通讯软件、控制软件等软件模块组成的程序包。

2、航空发动机电子产品

(1)航空发动机参数采集器

航空发动机参数采集器和显示器配套使用，构成航空发动机的重要监控设备。晨曦航空从2000年开始开展该类产品研制，截止目前已先后研制生产了可供双发和三发的直升机平台应用的系列产品。上述系列产品取代原有飞机座舱分立测量仪表，集中对飞机动力系统相关参数(温度、压力、转速等)和工作状态(故障)进行采集、处理并在显示器上以图形、数字显示。该类型系统同时具备空中发动机停车仿真训练功能和发动机及飞机相关历程参数的采集处理、存储与卸载功能，具备较充分的内部自测试功能和较高的可靠性。

(2)飞控计算机

晨曦航空已研制并交付几型飞控计算机，作为直升机自动飞行控制系统的核心部件，晨曦航空自主设计的飞控计算机采用高可靠性多余度结构，通过与其它航电设备交联，采集直升机的姿态、航向、高度和速度等相关信号，按系统控制律计算结果通过伺服控制系统实现直升机的各种飞行模式的控制，并具有地面监测、飞行监控的能力以及各类安全保障措施。

(3)航空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

本公司研发的全权限数字式电子控制系统利用数字式电子控制器完成系统所规定的对发动机控制的全部任务。其功能是在整个飞行包线内，在确保发动机安全工作的前提下，尽可能实现无操作限制地控制发动机，产生所需要的推力或轴功率。该系统可以根据外界大气温度、气压高度等信息对发动机在全包线内实施精确控制，提升可靠起动高度，实现动力涡轮转速的精确控制，便于实现多发精准协调匹配，便于适应旋翼负载特性变化，更好地解决地面共振和旋翼/动力/传动系统扭振耦合稳定性问题，有效改善飞机的机动性和灵敏性。全权限数字式电子控制系统作为传统机械液压式控制器的升级换代产品，代表了航空发动机控制装置的发展趋势，目前国内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技术应用尚处于起步阶段，是国内急需突破的航空关键技术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的发动机参数采集器和飞控计算机技术的基础上自主研制出的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已完成预研阶段的项目验收，并实现了专业技术服务收入，但目前尚未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3、无人机

无人机及其技术应用不仅给部队带来作战效能方面的提升，还降低了部队应用作战平台的整体成本。公司研制的无人机及其作战平台将会成为公司发展的另一个重要领域。公司第一代无人机作为无人靶机，经过多次试飞演示验证，能够满足军队训练、演习等应用需求，已经成功地进入军方靶机市场。公司将在第一代无人机基础上，进一步融合公司在导航、飞行控制和发动机电子领域的技术优势，开发具有高智能、可扩展多功能的无人机系统，这将较大的拓展公司的市场领域。

4、其他产品

其他产品主要是指除航空惯性导航产品、航空发动机电子产品、无人机以外的单位价值较低无法划分到前三项的产品，主要包括天线、驾驶仪语音器、电源适配器、航空发动机喷嘴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军民两用产品，但现阶段公司产品主要以军品形式销售，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内军方。国内军品市场具有较为突出的特点，这些特点决定了本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国内军品市场的特点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有产生重大变化的趋势。

1、公司下游市场的特点

(1)军品采购具有严格的配套管理体系

国内军方对于军品采购制定了严格的配套管理体系。对于定型产品，其整机及主要部件和供应商均已确定，未经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得更改。

(2)军品定价需履行严格审批程序

根据军品价格的相关规定，国家对军品价格实行统一管理、国家定价。军品价格由军方审价确定。在军方未批准产品价格前交付的，由供需双方及驻厂军代室协商暂定价格，待军方批准其价格后多退少补。

(3)军品采购具有较好的延续性

我国的军费支出实行严格的计划管理。在整体国防投入不断增加、军费开支保持稳定增长的情况下，各军种装备费用开支保持相应的增长趋势。因此，从整体上来看，军品采购具有较好的延续性。具体到各类型武器，基于国家武器装备的有序替代，军品订单具有较强的延续性，但具体的型号和订单量可能在各年度有所波动。

2、公司的盈利模式

作为具有自主研发能力、自主知识产权以及独立产品系列的公司，主要盈利模式分两种：一是产品销售模式，二是专业技术服务模式。

(1)产品销售模式产品销售模式为本公司主要的盈利模式。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航空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在上述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开发的多种型号主导产品已定型列装多种型号飞机。

根据销售客户的不同，公司产品销售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直接销售系统产品给主机厂商，主机厂商主要将本公司系统产品用于整机一次配套，例如：本公司向主机厂商销售惯性综合导航系统；第二类是销售产品给其他厂商，其他厂商主要将本公司产品用于二、三次配套，公司不直接交货给主机厂商；第三类是销售产品给军方及其他平台用户，主要作为备件。根据军方用户规定，整机产品在列装后必须配备一定数量的主要备件，因此在公司产品装备飞机后，对应整机交付的用户会向公司采购一定数量的备件，此外，本公司的产品一般提供2年的质保期，质保期结束后，公司为产品维修均提供有偿服务，这会为公司带来维修销售收入。

(2)专业技术服务模式

军方用户有明确的研发思路，对符合发展方向的技术研究会给予相应的研发经费。对于研发单位而言，取得研制合同并研制成功一方面可以获得相应技术研发收入，同时也有可能获得后续产品定型后的采购订货。本公司作为整机配套单位，能够直接承接国内军方的研发业务，同时也会承接主机厂商的研发业务，对于承接的研发业务公司均会与客户签订项目研发合同，合同详细约定研究内容、研究进度、研究成果的验收与交付、成果约定、款项与支付、保密等事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141,784,629.96	1,218,211,054.64	-6.27%	1,266,477,73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6,269,349.78	999,285,015.56	-7.31%	1,033,174,897.2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30,013,280.24	140,527,705.36	-7.48%	233,350,44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81,166.82	-26,585,069.82	-174.14%	5,754,19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861,152.35	-28,570,434.36	-158.52%	-1,580,28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12,906.73	-48,105,835.77	-30.99%	-85,415,87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25	-0.0483	-174.33%	0.0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25	-0.0483	-174.33%	0.0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7%	-2.61%	-4.96%	0.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